

(一)本年以來，因應景氣變化，央行採行寬鬆貨幣政策，持續透過公開市場操作，彈性調節市場資金，使銀行超額準備維持在 300 億元左右水準，8 月下旬金融業隔夜拆款利率降至 0.32% 左右。1 至 7 月銀行放款與投資平均年增率為 4.64%，M2 平均年增率為 6.41%，均高於主計總處對本年經濟成長率預測值 1.56%，可充分支應經濟活動所需資金。

(二)與其他國家比較，臺灣長短期利率較低，有利企業籌資，進行投資與生產活動。

四、維持新臺幣匯率動態穩定，有利經濟穩定發展

(一)新臺幣匯率原則上由外匯市場供需決定，但若遇季節性、偶發性因素，導致匯率過度波動與失序變動，不利經濟與金融穩定時，央行將加以調節，以維持外匯市場秩序及新臺幣匯率的動態穩定。

(二)近來隨國際短期資金大量淨匯出，新臺幣對美元匯率貶值，由 5 月 22 日之 30.541 回貶至 9 月 8 日之 33.003 (貶幅 7.46%)，為 2009 年 8 月 19 日以來新低 (33.01)；近日因外資回流略回升，至 9 月 17 日為 32.662，仍較上年同日之 30.134 貶值 7.74%。

(三)根據國際清算銀行 (BIS) 編製之實質有效匯率指數 (REER)，以 2010 年為基期，本年 8 月新臺幣 REER 為 103.95，低於韓元 REER 之 109.01，顯示臺灣的出口價格競爭力仍優於南韓。

五、央行將持續採行妥適的貨幣及外匯政策，以協助經濟穩定發展

(一)央行深切體會企業及貿易進出口商之經營困境，亦瞭解匯率為影響廠商拓展國際貿易的因素之一。

(二)央行將持續密切注意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之變化，並參酌主要貿易對手國貨幣走勢，採取妥適貨幣與外匯措施，以維持物價穩定與金融穩定，並協助廠商營運，促進總體經濟穩定發展。

(三十一) 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應加速推動藥典修編與國際接軌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24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2311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8-1-44)

許委員就應加速推動藥典修編與國際接軌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一、有關所提藥品不用標示賦形劑乙事，本署自 102 年起，依產品風險程度分三階段逐步實施藥品仿單賦形劑標示：

(一)102 年 12 月 31 日前，注射劑及眼用製劑等藥品，仿單應完成刊載賦形劑成分名或品名。

(二)自 103 年 5 月 27 日起，藥品新查驗登記案產品仿單應標示賦形劑成分名或品名。

(三)104 年 12 月 31 日前藥品仿單全面標示賦形劑成分名或品名。

二、有關賦形劑使用規範乙事，查各國對於賦形劑的管理制度，考量其相對風險較低的原則下，係著重於賦形劑品質的要求。以美國、日本及歐盟等先進國家為例，衛生主管機關對於賦形劑皆要求須符合該國藥典的規範，並無許可證管理制度，賦形劑的生產廠也不以製藥廠管理方

式管理。而我國賦形劑管理，與上述先進國家的做法一致，並要求其檢驗規格標準至少應符合我國或十大先進國藥典標準。對於從未核准之新賦形劑，則需檢附安全性及化學製造品質資料，進行審查。

三、有關加速推動藥典編修與國際接軌乙事，說明如下：

(一)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以下簡稱食藥署）積極參加國際藥典會議，汲取國際經驗，於 102 年分別成為美國藥典委員會會員及歐洲藥典委員會觀察員，藉由與國際間之交流，獲取國際編修趨勢及重點，以使中華藥典內容精進與國際同步，符合產業需求，促進國內經濟發展；另也推薦我國專家參與美國藥典及歐洲藥典之專家委員會，以深入了解美國藥典及歐洲藥典之運作，掌握國際脈動。

(二)為縮短中華藥典與國際藥典間之落差，食藥署已擬定精進策略，包括活絡中華藥典編修小組功能，廣納專家參與、建立滾動式增修循環、增修品目及內容公開透明化機制、積極參與國際藥典會議，掌握各國藥典編修訊息等，以加速推動編修腳步；另，因國人自行開發之原料藥及生技藥品已具國際水準，亦將納入藥典中，以建立具有產業特色符合國內產業需求之國家藥典。綜上，食藥署將積極爭取中華藥典現代化所需之經費，以精進藥典之內容，並快速與國際接軌。

(三十二) 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臺鐵局票務系統售票公平性原則及售票對象、取購票方式及票務系統防駭機制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24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231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8-1-51)

許委員針對臺鐵局票務系統售票公平性原則及售票對象、取購票方式及票務系統防駭機制等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交通部查復如下：

一、售票公平性原則及售票對象：

為維持訂票系統公平性及維護旅客權益，臺鐵局訂票系統全面 e 化，所有可售座位均全數提供旅客訂票。於乘車日前 2 個月起至乘車日前 20 天為止，受理對號列車 10 人以上之團體旅客訂購，並限定各級對號列車團體開放額度上限，其餘可售座位全部提供一般旅客於乘車日 2 週前預訂。

二、取購票方式：

臺鐵局對號列車乘車票係分為團體票及個人票，團體票每列車有 20%~30%的訂票額度上限，訂購時須登入會員資料，並於取票時檢附公司或個人身分證明，另 70%~80%車票提供一般旅客以身分證號或護照號碼預訂，且每人（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每乘車日最多可預訂 6 張乘車票，臺鐵局為簡化車票購買及乘車流程，以不記名方式購票，且因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訂票時無法紀錄個人資料，惟於各車站取票時仍需查驗訂票者身分證件。

三、加強訂票系統防駭機制：